

# 陸軍軍官學校兼任教師徵選啟事

一、誠徵通識中心兼任教師 4 員如下表：

職 缺	學 歷 及 專 長	課 程 名 稱	備 考
兼 任 講師以上	學歷：具任教科目相關 專長碩、博士學位 專長：符合教授課程的 教學、研究專長	1. 國文、華語文教學 2. 中華民國史、世界通 史 3. 戰爭史、軍事訓練運 動體適能與健康管理 等軍事涵養與戰略思 維博雅課程	能用雙語、全 英教學為佳

二、學歷須為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研究所畢業，並具中華民國國籍。

三、應徵人員請檢附最高學歷證書影本(持國外學歷者之學位證書或文憑、成績證明等證件，須經駐外單位完成驗證手續)、教師證書影本(教育部頒發之證書，若無則免附)、國民身分證正、反面影本、本校聘(兼)任教師(官)提聘單、應聘科目教學計畫、簡歷、著作目錄、教育部對外華語教學能力證書(教育部頒發之證書，若無則免附)、相關重要經歷或工作證明文件等資料及本次應徵截止日往前推算 30 日內申請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各 1 份，於民國 115 年 4 月 23 日前寄高雄市鳳山區維武路一號通識中心黃惠雀小姐收。郵戳為憑，逾時恕不受理，亦不接受補件，資格不符或資料不全者不另通知。應聘之資料若需寄回，請附貼妥足額郵資回郵信封(書寫收件人及通訊地址)。若具軍職、公務、教育、公營事業人員及軍訓教官等身分，應經各機關核准後，始得到校兼課。

四、起聘日期：115 年 8 月 1 日，鐘點費依國防部及本校規定核支。

五、本校聯絡人通識中心黃惠雀小姐電話：07-7191474。E-mail：  
hc7036181@gmail.com